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财政局

安恒财函〔2023〕157号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财政局 关于对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 绩效目标申报的批复

示范区社保与农技中心：

根据安康市恒口示范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恒口示范区衔接资金项目档案管理工作导引》的通知（安恒巩固衔接办发〔2021〕42号）文件精神，现就你局2023年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批复如下：

你中心申报的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共计2个240万元。经审核，2个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切合实际，可行性，操作性强，有助于巩固我区脱贫攻坚成果，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原则上同意你中心所设置的绩效目标。

请严格按照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实施，尽快完善项目前期工作，加大项目实施力度，及时组织报账。实施过程中做好绩效目标监控，项目资料和绩效目标印证资料收集工作，抓好项目建设，确保所实施项目发挥最大效益。项目完工后及时将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自评报告上报区财政局。

附件：社保与农技中心项目清单

安康市恒口示范区财政局

2023年6月1日



2023年恒口示范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建设内容	资金投入(万元)				
				小计	中央资金	省级资金	市级资金	区级资金
合计				240	240	0	0	0
1	2023年产业发展“先建后补”项目	社会保障与农技服务中心	对于2023年新建、扩建产业园，按投入总金额，对园区予以一部分资金奖补；对于积极带动脱贫户及边缘户发展的产业园区进行补助	215	215			
2	2023年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产业奖补项目	社会保障与农技服务中心	计划对3000户自主发展产业的脱贫户和监测户进行奖补。	25	25			